

证券代码：002027

证券简称：分众传媒

公告编号：2025-026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立信 2024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4 年度立信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告（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 2015 年报 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 执业时间	开始为公司提供 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毛玥明	2002 年 12 月	2008 年	2008 年 12 月	2025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姜芸	2018 年 11 月	2015 年	2018 年 11 月	2025 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正宇	2009 年 9 月	2002 年	2002 年 2 月	2025 年

2、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1）项目合伙人：毛玥明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2024 年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2024 年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2024 年	宁波海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姜芸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年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正宇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 年-2024 年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2024 年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2023 年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2024 年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2 年-2024 年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	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2 年-2023 年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3、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不良记录，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形。

4、独立性

立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5、审计收费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 400 万元（其中包括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0 万元）。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具体金额需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规模、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投入的工作量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等，经协商后最终确定。上述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审计费用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范围内与立信协商确定审计报酬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

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并对其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质量进行了综合评估，认为立信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全体董事、监事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工作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